

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，无锡恒泰九鼎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无锡恒泰九鼎”）持有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天然气”）股份 5,778,22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3.61%。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昆吾民乐九鼎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,413,26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51%。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安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昆吾民安九鼎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,135,72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33%。烟台昭宣元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烟台元泰九鼎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,211,55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76%。嘉兴春秋晋文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嘉兴晋文九鼎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,366,2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85%。苏州荣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苏州荣丰九鼎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,237,73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77%。嘉兴春秋齐桓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嘉兴齐桓九鼎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,115,9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70%。嘉兴春秋楚庄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嘉兴楚庄九鼎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923,5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58%。（以上机构股东统称为“九鼎投资”）九鼎投资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,182,3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0.11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64),九鼎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,无锡恒泰九鼎、昆吾民乐九鼎、昆吾民安九鼎、烟台元泰九鼎、嘉兴晋文九鼎、苏州荣丰九鼎、嘉兴齐桓九鼎、嘉兴楚庄九鼎八个机构股东拟减持共计不超过16,182,302股即不超过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10.11%(若计划减持期间新天然气有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,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),其中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,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4%,即不超过6,400,000股;协议转让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新天然气总股本的5%;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,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%,即不超过3,200,000股。

●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九鼎投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,累计减持11,538,765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7.21%),减持后持有公司4,643,537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2.90%)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无锡恒泰九鼎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5,778,225	3.61%	IPO前取得:5,778,225股
昆吾民乐九鼎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2,413,261	1.51%	IPO前取得:2,413,261股
昆吾民安九鼎	5%以上非第一	2,135,723	1.33%	IPO前取得:2,135,723

	大股东			股
烟台元泰九鼎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,211,556	0.76%	IPO前取得:1,211,556股
嘉兴晋文九鼎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,366,282	0.85%	IPO前取得:1,366,282股
苏州荣丰九鼎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,237,731	0.77%	IPO前取得:1,237,731股
嘉兴齐桓九鼎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,115,944	0.70%	IPO前取得:1,115,944股
嘉兴楚庄九鼎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923,580	0.58%	IPO前取得:923,58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: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无锡恒泰九鼎	5,778,225	3.61%	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	昆吾民乐九鼎	2,413,261	1.51%	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	昆吾民安九鼎	2,135,723	1.33%	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	烟台元泰九鼎	1,211,556	0.76%	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	嘉兴晋文九鼎	1,366,282	0.85%	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
	苏州荣丰九鼎	1,237,731	0.77%	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	嘉兴齐桓九鼎	1,115,944	0.70%	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	嘉兴楚庄九鼎	923,580	0.58%	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
	合计	16,182,302	10.11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其他原因：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无锡恒泰九鼎	5,657,825	3.54%	2018/9/4 ~ 2018/10/31	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、集中竞价交易	31.06 -40.99	182,055,182	120,400	0.08%
昆吾民乐九鼎	2,217,961	1.39%	2018/9/4 ~ 2018/10/31	协议转让、集中竞价交易	31.06 -40.99	70,472,468.66	195,300	0.12%

昆吾民安九鼎	1,977,923	1.24%	2018/9/4 ~ 2018/10/31	协议转让、集中竞价交易	31.06 -40.99	62,739,527.38	157,800	0.10%
烟台元泰九鼎	1,061,556	0.66%	2018/9/4 ~ 2018/10/31	协议转让、集中竞价交易	31.06 -40.99	34,107,547.36	150,000	0.09%
嘉兴晋文九鼎	623,500	0.39%	2018/9/4 ~ 2018/10/31	集中竞价交易	31.06 -40.99	24,784,440	742,782	0.46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九鼎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因此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2、九鼎投资按照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将严格遵守股东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，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九鼎投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,其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后续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无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13日